

# 开发区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津贴 补助资金发放情况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2019年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发放情况公告如下。

## 一、补贴政策及标准

为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，政府制定了建立80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实施细则。

开发区补助对象为具有开发区户籍（不包含兵团退休人员），年满80周岁的老人。

补助标准为80岁（含80岁）-89岁老人每人每月补助70元，90岁（含90岁）-99岁老人每人每月补助150元、100岁以上（含100岁）老人每人每月补助240元。

## 二、补贴范围及金额

2019年我区享受补贴共计41户44人，发放补贴资金1.602万元。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实行按季发放的方式，由开发区财政局通过开发区农商银行代理发放至补贴对象银行卡。

## 三、监督服务

群众如对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### 1. 开发区社发局

主要负责人(局长): 赵铭伟      联系电话: 13639998833

经办人(科长): 米娜瓦尔·艾力      联系电话: 13899068833

### 2. 开发区财政局

主要负责人(局长): 李秋生      联系电话: 13909961606

经办人(分管领导): 朱海莺      联系电话: 13565755085

### 3. 开发区农商银行

主要负责人(行长): 马淑荣      联系电话: 13899089389

经办人(业务部门负责人): 曹鹏      联系电话: 15109968538

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2月10日

